附件三：

一、服务范围

按照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四川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》等规定，对市本级2024年供应地块中涉及“一住两公"类型的宗地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(1)资料收集分析:土地利用变迁资、周边环境资料、土地相关记录、有关政府文件、以及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。当调查土地临近存在相互污染的可能时，须调查相邻土地的相关记录和资料。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识别资料中的错误和不合理的信息，如资料缺失影响判断场地污染状况时，应在报告中说明。

(2)现场踏勘:供地现状与历史情况，相邻场地的现状与历史情况，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，区域的地质、水文地质和地形的描述等。

(3)制定初步采样计划: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情况制定初步采样分析工作计划，内容包括核查已有信息、判断污染物的可能分布、制定采样方案、制定健康和安全防护计划、制定样品分析方案和确定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程序等任务。

(4)现场采样及实验室分析:根据初步调查方案，采集地下水及土壤样品监测。整理调查信息和检测结果，评估检测数据的质量，分析数据的有效性和充分性，确定是否需要补充采样分析等。根据土壤和地下水检测结果进行统计分析确定场地关注污染物种类、浓度水平和空间分布。

(5)初步调查报告编制及评审:对初步过程和结果进行分析、总结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概述、地块概况、资料分析、现场踏勘、人员访谈、工作计划、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、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、结论与建议、附件等。

(6)检测项目

土壤:本项目的土壤检测项目根据国家相关规范、技术导则而定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47项:砷、镉、铬(六价)、铜、铅、汞、镍、四氯化碳、氯仿、氯甲烷1,1-二氣乙烷、1,2-二氯乙烷、1,1-二氣乙烯、顺-1,2-二氯乙烯、反-1,2-二氯乙烯、二氯甲烷、1,2-二氯丙烷、1,1,1,2-四氣乙烷、1,1,2,2-四氯乙烷、四氯乙烯、1,1,1-三氯乙烷、1,1,2-三氣乙烷、三氣乙烯、1,2,3-三氯丙烷、氯乙烯、苯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、乙苯、苯乙烯、甲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、硝基苯、苯胺、2-氯酚、苯并[a]葱、苯并[a]芘、苯并[b]荧蒽、苯并[k]荧葱、、二苯并[a,h]蔥、茚并[1,2,3-cd]芘、萘、pH、石油烃(C10-C40)。

地下水:本项目的地下水检测项目根据国家相关规范、技术导则而定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6项:色、嗅和味、浑浊度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总硬度(以CaCO3计)、溶解性总固体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挥发性酚类(以苯酚计)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耗氧量(CODMn 法，以O2计)、氨氮(以N 计)、硫化物、钠、亚硝酸盐(以N 计)、硝酸盐(以N 计)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碘化物、汞、砷、硒、镉、铬(六价)、铅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苯、甲苯、石油类。